

114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、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及
114年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身心障礙人員考試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：財稅行政

科目：民法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甲、申論題部分：(50分)

(一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申論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二)請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一、甲將 A 地借貸予乙使用，乙在該地上興建未辦理保存登記之違章建築 B 屋一棟，並將該屋出租予丙。試問：倘丙租期屆滿不返還 B 屋，乙能否主張依據所有物返還請求權之適用或類推適用，請求丙返還該屋？(25分)

二、甲承攬乙定作之興建 A 屋工作，其後因可歸責於承攬人甲之事由而遲延完工，定作人乙乃依約計罰甲違約金新臺幣(下同)5,000萬元，並且自甲原有之承攬工程尾款 5,000 萬元中扣抵。甲不服，以違約金過高為由，訴請法院酌減違約金，法院於 108 年底判決確定酌減系爭違約金為 2,000 萬元。嗣甲於 113 年間請求乙返還該法院核減後過高之違約金 3,000 萬元，乙主張甲之請求權已罹於時效而消滅，試問何人之主張有理由？(25分)

乙、測驗題部分：(50分)

代號：3305

(一)本試題為單一選擇題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答案。

(二)共 25 題，每題 2 分，須用 2B 鉛筆 在試卡上依題號清楚劃記，於本試題或申論試卷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1 下列何者為不動產？
 - (A)高雄輕軌電車之軌道
 - (B)建設公司為促銷預售屋，蓋在建築預定地上之樣品屋
 - (C)地震後，為讓受災戶等待房屋修復時所暫住之組合屋
 - (D)拍攝戲劇時，為搬運器材臨時所設之輕便軌道
- 2 關於社團法人總會之決議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 - (A)法律規定一定人數以上之社員出席，為該法律行為之成立要件
 - (B)欠缺一定人數以上之社員出席，則該決議方法當然違法
 - (C)該決議必先符合成立要件，始須探究該決議是否有得撤銷或無效事由
 - (D)該決議係社員基於平行與協同之意思表示
- 3 甲住進養老院後，將其所有之 A 屋贈與其女乙，約定若甲有朝一日不願繼續住養老院，乙應將受贈取得之 A 屋返還於甲。嗣後，甲不適應而遷出養老院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 - (A)甲乙約定純粹繫於甲之意志，將致乙之法律地位不穩定，故該約定無效
 - (B)甲乙間之贈與契約效力未定，甲遷出養老院表示無意贈與，該契約自始無效
 - (C)乙受贈 A 屋並取得所有權有效，甲遷出養老院停止條件成就，贈與契約與所有權移轉皆自始無效
 - (D)乙受贈 A 屋並取得所有權有效，甲遷出養老院解除條件成就，贈與契約與所有權移轉自條件成就時，失其效力
- 4 下列關於消滅時效之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 - (A)消滅時效有時效中斷或不完成，致時效重行起算或延長
 - (B)消滅時效完成後，債務人須提出時效抗辯，法院始得加以裁判
 - (C)凡請求權，無論其發生原因，均為消滅時效之客體
 - (D)在同一原因事實，發生二個以上契約上請求權，而有特別規定之短期時效者，自應優先適用該短期時效

- 5 下列何者屬於處分行為？
- (A)自用車之買賣契約 (B)房屋之拆除
(C)動產物權之讓與合意 (D)房屋之租賃契約
- 6 下列何者意思表示已經生效？
- (A)未成年人甲與成年人乙之越野車買賣契約，經乙催告甲之法定代理人丙於一個月內確答是否同意，丙於期限內沉默未為任何表示
(B)成年人乙心愛之貓咪走失，乙完成張貼尋貓懸賞廣告
(C)出租人甲欲終止與乙之租賃契約，甲將終止契約之意思表示以存證信函寄出時
(D)甲前往乙藝廊，欲購買乙藝廊中 A 畫，未遇到藝廊經營之主人乙，而是湊巧遇到丙，丙為乙之配偶，當日僅是路過順道進入乙藝廊，甲將其欲購買 A 畫之意願與價金告知丙
- 7 甲於民國（下同）112 年 7 月 1 日央請乙向丙借款作為購買 A 車之用，乙遂於同日以自己之名義向丙借貸新臺幣（下同）500 萬元，約定 112 年 12 月 31 日為該筆借款之清償期。乙從丙處取得該款項後，交付甲用以向丁購買 A 車。嗣後，甲於 112 年 9 月 28 日期前對丙清償上述款項。之後，丙於 112 年 10 月 1 日將上述 500 萬元之借款債權出賣於辛。該債權之買賣契約效力為何？
- (A)依民法第 246 條有關標的不能規定，該債權之買賣契約無效
(B)依民法第 246 條有關標的不能規定，該債權之買賣契約有效
(C)依民法第 350 條有關權利瑕疵擔保規定，該債權之買賣契約無效
(D)依民法第 350 條有關權利瑕疵擔保規定，該債權之買賣契約有效
- 8 機師甲與航空公司乙訂立聘僱契約，約定最低服務年限為 15 年，若甲違約離職，應賠償訓練費用及新臺幣（下同）300 萬元之違約金，並由丙擔任保證人。甲任職滿 10 年時離職，因丙財力雄厚，乙遂向丙請求負保證人責任。依實務見解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丙之保證契約，雖未定期間，然依民法規定，保證契約自成立之日起，有效期間為 3 年，而甲已任職滿 10 年，故保證契約失效，丙不負賠償責任
(B)丙於乙未就甲之財產強制執行而無效果前，對於乙得拒絕清償
(C)甲離職時，乙尚未給付甲應得之績效獎金 10 萬元。由於績效獎金具有一身專屬性，丙不得主張抵銷
(D)丙得主張賠償金額，以賠償事故發生時，受僱人當年可得報酬之總額為限

- 9 甲基於買賣契約，對乙有新臺幣（下同）20 萬元之價金債權，若甲將該債權出賣於丙，並將該債權讓與丙。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甲應將債權讓與一事通知乙，否則甲與丙之債權讓與無效
(B)甲與丙訂立買賣債權之契約時，債權即移轉於丙
(C)甲應擔保債務人乙之支付能力
(D)若甲未通知乙，已將債權讓與丙，乙仍對甲支付 20 萬元價金，則乙之債務消滅
- 10 甲將一隻狼狗出租於乙公司作為工廠之守護，平日由乙公司職員丙負責狼狗之管束。因丙對狼狗之管束未盡相當之注意，致狼狗咬傷送信之郵差丁。關於何者應負損害賠償之責任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甲是間接占有人，應負損害賠償責任
(B)乙是直接占有人，應負損害賠償責任
(C)丙是占有輔助人，不負損害賠償責任
(D)甲乙丙對丁均不須負損害賠償責任
- 11 關於民法第 224 條有關債務履行輔助人與第 188 條有關受僱人之民事責任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- (A)民法第 224 條之使用人，僅限於與債務人有契約關係之受僱人
(B)民法第 188 條之受僱人，包含事實上僱用關係之受僱人
(C)民法第 224 條之債務人不得舉證免責
(D)民法第 188 條之僱用人，得舉證無選任監督之過失或其與損害無因果關係而免責
- 12 甲對乙有新臺幣 1,000 萬元之 A 金錢債權。乙以其對丙之金錢債權供甲設定權利質權，丁與甲就 A 債權訂立保證契約，戊以其所有之不動產供甲設定普通抵押權，以之擔保 A 債權。另乙積欠甲關於 A 債權所生屆期而尚未支付之利息，在此情形下，甲將 A 債權讓與於庚時，上述何種權利不當然隨同移轉於庚？
- (A)已屆期而尚未支付之利息債權 (B)擔保 A 債權之保證
(C)擔保 A 債權之普通抵押權 (D)擔保 A 債權之權利質權

- 13 下列關於租賃契約之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- (A) 為保護租用基地建築房屋之承租人之地位，承租人得於契約成立後，請求出租人為地上權之登記
 - (B) 基於買賣不破租賃之原則，不動產出租人於將租賃物交付承租人占有中，將租賃物之所有權移轉讓與第三人時，原承租人之地位並不受影響
 - (C) 租用基地建築房屋，出租人出賣基地時，承租人有依同樣條件主張優先承買之權
 - (D) 租用基地建築房屋，承租人房屋所有權移轉時，其基地租賃契約，對於房屋受讓人，仍繼續存在
- 14 關於土地利用所涉民法規定之權利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 得將土地設定農育權作為遊覽車停車場之用
 - (B) 若設定為養殖漁業用之農育權，該權利依民法規定禁止設定抵押權
 - (C) 若屬耕地租賃情形，於耕地出租人出賣耕地時，承租人有依同樣條件優先承買之權
 - (D) 租用土地建築房屋者，基地租賃契約非經登記，不生效力
- 15 下列關於民法第 767 條規定所有物返還請求權之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- (A) 共有人無須經其他共有人之同意，各得單獨行使此請求權，但須為共有人全體之利益為之
 - (B) 不動產所有權之登記，縱有無效原因，該登記名義人在未經塗銷或更正登記前，對於所有人以外之第三人仍得行使該請求權
 - (C) 依法律規定得行使該請求權之人，不限於所有人，如所有人之破產管理人、遺產管理人等，亦得行使該請求權
 - (D) 未登記之不動產所有人之所有物返還請求權，無消滅時效規定之適用，動產及已登記之不動產則適用之
- 16 甲向乙借錢新臺幣 100 萬元，除提供土地抵押外，亦提供汽車作為質物，另找丙當保證人。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- (A) 該借款債權罹於消滅時效後，甲得拒絕還款
 - (B) 該借款債權罹於消滅時效後，丙得拒絕還款
 - (C) 該借款債權罹於消滅時效後，再經 5 年後，乙不得實行抵押權
 - (D) 該借款債權罹於消滅時效後，再經 5 年後，乙不得實行質權

- 17 下列關於區分地上權之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- (A)為了發揮土地分層立體使用之目的，土地所有人於同一土地上下得同時設定普通地上權與區分地上權，不受物權排他效力之拘束
 - (B)一土地上縱已有普通地上權存在，若土地所有人欲再設定區分地上權者，無須以取得該普通地上權人之同意為必要
 - (C)同一土地上若已先設定普通地上權，其後始成立區分地上權，為發揮區分地上權之目的，原則上區分地上權應優先於普通地上權之權利行使
 - (D)區分地上權人得與其設定之土地上下有使用、收益權利之人，約定相互間使用收益之限制，包括限制土地所有人對土地之使用收益
- 18 下列關於分別共有物分割請求之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- (A)除法律另有規定或契約另有約定外，各共有人原則上得隨時請求分割
 - (B)因物之使用目的不能分割者，各共有人不得請求分割
 - (C)共有人得以契約約定，最長 5 年不得請求分割
 - (D)共有人訂有共有物分管契約者，最長得約定 10 年不得請求分割
- 19 下列何者不適用民法第 949 條規定之盜賊遺失物回復請求權？
- (A)由詐欺取得之物
 - (B)竊盜之物
 - (C)誤取之物
 - (D)搶奪之物
- 20 甲有配偶乙，遲未有子。甲偽稱乙同意其尋找代孕，給予丙大筆金錢後發生性關係。丙未婚懷孕，甲多所照料及支付生活費用，並事先給予生產後費用，於丙順利產下丁，且按月給付母子生活費用。乙找到丙，警告其為通姦。丙連夜逃走後，獨力難支，遂將丁出養於戊。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- (A)如乙未事前同意或事後宥恕，得就甲之行為訴請裁判離婚
 - (B)甲雖未親手照料丁，其支付丙丁之生活費用為對丁有撫育之事實
 - (C)甲之行為雖然侵害配偶權，丁仍為甲之準婚生子女
 - (D)丙得以法定代理人之身分單獨出養丁，與戊成立書面之收養契約，無須甲之同意，法院應為收養之認可

- 21 甲女之弟為乙男，乙妻為丙。丙之父為丁、丁之妹為戊。下列關於親屬關係之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- (A)丁與甲為二親等旁系姻親 (B)丙與戊為三親等旁系血親
(C)乙與丁為二親等直系姻親 (D)戊與丁為三親等旁系血親
- 22 關於夫妻剩餘財產分配請求權之計算，下列夫或妻之一方所為之清償，除已補償者外，何者應納入現存之婚後財產計算？
- (A)以其婚後財產清償其婚前所負之債務
(B)以其婚前財產清償婚姻關係存續中所負之債務
(C)以其慰撫金清償婚姻關係存續中所負之債務
(D)以其繼承財產清償婚姻關係存續中所負之債務
- 23 依民法第 1177 條、第 1178 條規定，繼承開始時，繼承人之有無不明者，法院應於親屬會議選定遺產管理人後進行何種程序？
- (A)公示催告 (B)遺產信託
(C)選定遺產執行人 (D)選定監護人
- 24 甲欲自立遺囑，有關遺囑之撤回，下列何者不生撤回之效力？
- (A)甲完成一份自書遺囑後，內容載明現金新臺幣 600 萬元，平均分配於 3 位繼承人，日後另於隨身手冊記載僅分配於其中 2 人
(B)甲完成一份自書遺囑，數日後，在該遺囑記載：廢棄
(C)甲完成一份自書遺囑載明遺產平均分配於 3 位繼承人，嗣後又依法完成另一份遺囑並記載僅分配於其中 2 人
(D)甲完成一份自書遺囑載明遺贈 A 屋於好友乙，數日後，卻把該屋贈送另一好友丙
- 25 甲喪妻，另有乙、丙二子。乙有丁、戊二子。甲於乙結婚時，贈與乙價值新臺幣（下同）400 萬元之房地一筆。乙於民國（下同）105 年間死亡。嗣甲於 113 年間死亡時，留有遺產 2,000 萬元。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甲之應繼遺產為 2,000 萬元，由丙單獨繼承
(B)甲之應繼遺產為 2,000 萬元，由丙繼承 1,000 萬元，丁繼承 500 萬元，戊繼承 500 萬元
(C)甲之應繼遺產為 2,400 萬元，由丙、丁、戊各繼承 800 萬元
(D)甲之應繼遺產為 2,400 萬元，由丙繼承 1,200 萬元，丁繼承 400 萬元，戊繼承 400 萬元